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ynasty Fine Wines Group Limited**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經重列比較數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5	165,506	235,740
銷售成本		<u>(121,286)</u>	<u>(158,209)</u>
<b>毛利</b>		<b>44,220</b>	77,53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2,064	479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829	(3,712)
分銷成本		(35,432)	(50,672)
行政費用		<u>(37,233)</u>	<u>(48,385)</u>
<b>經營虧損</b>	6	<b>(25,552)</b>	(24,759)
財務收入		208	232
財務費用		<u>(3,242)</u>	<u>(2,938)</u>
財務費用—淨額		<u>(3,034)</u>	<u>(2,706)</u>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28,586)</b>	(27,465)
所得稅開支	7	<u>(36)</u>	<u>(26)</u>
期內虧損		<u><b>(28,622)</b></u>	<u>(27,491)</u>
<b>歸屬於：</b>			
本公司所有者		(28,323)	(26,701)
非控制性權益		<u>(299)</u>	<u>(790)</u>
		<u><b>(28,622)</b></u>	<u>(27,491)</u>
<b>期內每股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b> (以每股港仙列示)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u><b>(2.3)</b></u>	<u>(2.1)</u>

##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28,622)	(27,491)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852)	15,325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u>(29,474)</u>	<u>(12,166)</u>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29,062)	(11,921)
非控制性權益	(412)	(245)
	<u>(29,474)</u>	<u>(12,166)</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497	92,085	272,17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8,287	19,169	52,095
商譽		-	-	-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u>104,784</u>	<u>111,254</u>	<u>324,265</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42,909	61,597	51,311
其他應收款項		10,474	12,264	36,812
預付款項		1,615	1,963	2,326
存貨		385,646	429,850	504,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46,336	82,510	91,408
		<u>486,980</u>	<u>588,184</u>	<u>686,224</u>
持作待售之資產		<u>189,221</u>	<u>190,805</u>	-
<b>資產總值</b>		<u>780,985</u>	<u>890,243</u>	<u>1,010,489</u>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b>				
股本		124,820	124,820	124,820
其他儲備		1,157,191	1,157,937	1,139,353
累計虧損		(1,080,691)	(1,052,135)	(918,510)
		<u>201,320</u>	<u>230,622</u>	<u>345,663</u>
非控制性權益		<u>14,597</u>	<u>15,009</u>	<u>15,568</u>
<b>權益總額</b>		<u>215,917</u>	<u>245,631</u>	<u>361,231</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經審核 (經重列)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1	126,268	162,893	210,424
合同負債		110,852	126,418	119,802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180,617	209,846	201,697
借款		147,331	145,455	117,318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17
<b>負債總額</b>		<b>565,068</b>	<b>644,612</b>	<b>649,258</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780,985</b>	<b>890,243</b>	<b>1,010,489</b>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十六樓E及F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買賣葡萄酒產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葡萄酒產品及原酒。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批准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78,08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活動的虧損及現金流出淨額約為28,622,000港元及54,355,000港元。這表明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疑問。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期間。董事認為，考慮到以下因素，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其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

- 本集團與第三方天津頤養大健康小鎮建設開發有限公司正式訂立資產交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4億元出售酒堡及相關設施，出售事項需先完成若干行政登記程序，而代價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全數收取。
-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的最終控股公司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津聯投資」)向本公司發出財務支持函件，以確認其向本集團提供持續的財務支持的意向，以確保本集團自財務報表批准之日起十二個月內履行其負債。
- 津聯投資亦向本公司發出信件，以確認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津聯投資之全資附屬公司)將不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十五個月內向本集團要求償還42,404,000港元之應付款項。

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處理、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除以下披露外，無其他在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的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標準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及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修訂的影響已載列如下。

由於會計政策的變動，本集團須重述上一年度的財務報表。如下文所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通常無須重述比較信息。因此，重分類及新減值要求導致的調整未反映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述的資產負債表中，但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中。

下表呈列了就每個報表項目的調整。不受影響的報表項目不包括在內。因此，所披露的小計和總計無法根據以下所呈列的數字重新計算得出。相關調整在後文中按準則進行了更詳盡的說明。

資產負債表 (節錄)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原本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千港元	一月 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61,597	-	-	61,597	(240)	61,357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合同負債	336,264 -	- -	(126,418) 126,418	209,846 126,418	- -	209,846 126,418
流動負債	397,861	-	-	397,861	(240)	397,621
儲備	1,157,937	-	-	1,157,937	(7)	1,157,930
累計虧損	(1,052,135)	-	-	(1,052,135)	(233)	(1,052,368)
二零一七年損益及 綜合收益表(摘錄)	原本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收入	235,740		-	-		235,740
銷售成本	(154,414)		-	(3,795)		(158,209)
毛利	81,326		-	(3,795)		77,531
分銷成本	(54,467)		-	3,795		(50,672)
行政費用	(52,097)		3,712	-		(48,385)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		(3,712)	-		(3,712)
經營虧損	(24,759)		-	-		(24,759)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關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與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與套期會計處理的減值撥備。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和對財務報表的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7.2.15)及(7.2.26)的過渡減值撥備，主體未重述比較數字。

新準則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累計虧損的影響總數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累計虧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1,052,135)
應收款減值撥備的增加	(233)
於一月一日期初累計虧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 (不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重述的影響)	<u>(1,052,368)</u>
二零一七年報告期內對綜合收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項目進行的調整涉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行政費用的減少	3,712
金融資產的淨減值虧損的增加	(3,945)
營業利潤減少	<u>(233)</u>

#### (i) 分類和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採納日)，本集團管理層評估了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類型，並將金融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恰當類別。該重分類的主要影響如下：

	計量類別		賬面金額		
	原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原先 千港元	新 千港元	差額 千港元
現有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48,200	47,960	(240)
應收票據(附註)	攤銷成本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公平值」)	13,397	13,397	-
其他應收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12,264	12,264	-

附註：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是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資產而實現的，因此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應收票據已按攤銷成本從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已根據過渡性條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關比較財務資料並未作相應重述。由於附註10所載代價，應收票據已於資產負債表「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內呈列。這些應收票據均為銀行承兌票據，到期日為六個月。由於期限較短，這些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近。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持有的如下兩種金融資產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用範圍內：

- 銷售庫存的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即對所有應收賬款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這導致應收賬款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損失撥備增加240,000港元。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導致會計政策變更和對財務報表的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要求，本集團對二零一七年比較期間的數字進行追溯調整。作為匯總，本集團於首次採納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對資產負債表做出調整如下：

	香港會計 準則第18號 賬面餘額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賬面餘額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336,264	(126,418)	-	209,846
合同負債	-	126,418	-	126,418
	香港會計 準則第18號 賬面餘額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賬面餘額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321,499	(119,802)	-	201,697
合同負債	-	119,802	-	119,80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i) 計算履行合同的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與存貨交付有關的成本3,795,000港元已計入費用，因有關開支不符合資格根據任何其他會計準則確認為資產。然而，該等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產生用於履行合約之資源及預期將收回。因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其資本化為履行合同的成本，並於二零一七年在損益表中重新分類為貨品銷售成本。

(ii) 有關與客戶之間的合同之資產及負債之呈列

本集團亦已自願變更資產負債表若干金額之呈列，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用的術語：

- 合約負債先前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26,418,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為119,802,000港元)。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之影響的評估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發佈。由於對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計量劃分已經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須於承租人之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和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須確認入賬。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影響*

鑒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租賃會計規則，本集團已設立一個項目團隊，以審察本集團去年之所有租賃安排。該標準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8,663,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約7,983,000港元及租賃負債7,983,000港元(經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預付款及應計租賃付款調整後)。由於將部份負債列為流動負債，淨流動資產將減少6,894,000港元。由於採用了新規定，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九年的稅後淨虧損將增加約101,000港元。

由於償還租賃負債的主要部份將歸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故經營現金流量將增加，而融資現金流量減少約7,431,000港元。

*本集團採納日期*

本集團將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強制採納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該準則。本集團打算採用簡易過渡方法，不對首次採納上一年度的比較金額進行重述。物業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將在過渡時計量，猶如新規則一直應用一樣。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按照採納日的租賃負債金額(根據預付或預提租賃費用進行調整後的金額)進行計量。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之準則預期會在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對可見未來之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和披露，此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3.2 流動性風險**

與年底比較，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 3.3 其他風險因素及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在其他各方面均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一致。

##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本公司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本公司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此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計提。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時會根據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之過往紀錄、當前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

## 5 分部資料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並已確定經營分部為紅葡萄酒、白葡萄酒及主要與銷售起泡葡萄酒、白蘭地及冰葡萄酒有關的所有其他產品。執行董事根據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紅葡萄酒 千港元	白葡萄酒 千港元	所有 其他產品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收入	<u>125,165</u>	<u>39,393</u>	<u>948</u>	<u>165,506</u>
毛利	<u>30,465</u>	<u>13,713</u>	<u>42</u>	<u>44,220</u>
未分配項目： 折舊及攤銷				<u>(8,40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收入	<u>150,668</u>	<u>84,372</u>	<u>700</u>	<u>235,740</u>
毛利	<u>52,617</u>	<u>24,474</u>	<u>441</u>	<u>77,531</u>
未分配項目： 折舊及攤銷				<u>(17,612)</u>

分部毛利總額與除所得稅前虧損總額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申報分部毛利	44,220	77,53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2,064	479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829	(3,712)
分銷成本	(35,432)	(50,672)
行政費用	(37,233)	(48,385)
	<u>(25,552)</u>	<u>(24,759)</u>
經營虧損	(25,552)	(24,759)
財務費用－淨額	(3,034)	(2,706)
	<u>(28,586)</u>	<u>(27,46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28,586)</u>	<u>(27,465)</u>

各申報分部的資產總值及負債金額並不經常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之客戶基礎，且概無外部客戶之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二零一七年：無)。絕大多數銷售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6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呈列已扣除：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		
－工資、其他津貼和福利	56,591	53,976
－對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4,778	4,248
	<u>61,369</u>	<u>58,224</u>
包括董事酬金的僱員總成本	61,369	58,224
折舊及攤銷	8,403	17,6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之虧損	82	10
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3,150)	(10,818)
	<u>(3,150)</u>	<u>(10,818)</u>

## 7 所得稅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期內利潤的當期所得稅	36	26
遞延所得稅：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u>36</u>	<u>26</u>

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已就各附屬公司於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適用稅率主要為25%（二零一七年：25%）。

## 8 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支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28,32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26,701,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數目1,248,200,000股（二零一七年：1,248,2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工具，故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每股攤薄盈利等於其每股基本盈利。

##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90日（二零一七年：90日至180日）的信用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	25,792	44,164
三至六個月	8,812	3,039
六個月至一年	1,810	1,008
一年至兩年	5,059	6,328
超過兩年	<u>14,261</u>	<u>14,432</u>
	55,734	68,971
減：減值撥備	<u>(19,942)</u>	<u>(20,771)</u>
	35,792	48,200
應收票據	<u>7,117</u>	<u>13,397</u>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u>42,909</u>	<u>61,597</u>

本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由於流動應收款屬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作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應收票據先前按攤銷成本分類為金融資產。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包括在應收票據到期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出售該等應收票據，應收票據應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按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分類至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公平值的金融資產(從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由於董事認為現有呈報可確保財務資料的可比性及已在本披露說明中作出充分披露，故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該等重新分類。

## 11 應付賬款

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30,438	32,113
31日至90日	21,722	16,784
超過90日	74,108	113,996
	<u>126,268</u>	<u>162,893</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概覽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減少30%至166,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36,000,000港元)，而本集團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增加至28,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6,700,000港元)。

根據回顧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248,000,000股(二零一七年-1,248,000,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股份的每股虧損為每股2.3港仙(二零一七年-2.1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量及毛利率減少所致，但由於期內實施有效的成本控制政策後節省了成本，由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的減少所抵銷。

### 財務回顧

#### 損益表

#####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指銷售葡萄酒產品的所得款項。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約236,000,000港元減少30%至約166,000,000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中國東部及東南部地區若干分銷商經營環境惡化所致。

期內，本集團的紅葡萄酒及白葡萄酒產品的平均出廠售價較二零一七年全年平均每瓶(750毫升)21.4港元高。

## 銷售成本

下表列出回顧期內銷售成本(扣除存貨減值撥備影響前)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	%
原料成本		
—葡萄及葡萄汁	43	45
—酵母及添加劑	2	2
—包裝材料	19	21
—其他	1	1
總原料成本	65	69
製造間接開支	24	22
消費稅及其他稅項	11	9
總銷售成本	<u>100</u>	<u>100</u>

本集團生產葡萄酒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葡萄、葡萄汁、酵母、添加劑及包裝材料(包括酒瓶、瓶蓋、標籤、木塞及包裝箱)。回顧期內，葡萄及葡萄汁成本為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43%，較去年同期的約45%減少2%，此乃由於葡萄及葡萄汁的購買價格減少。

製造間接開支主要包括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租金、物料、水電費、維修及保養開支、生產與相關部門的薪金及有關員工開支，以及生產的其他相關開支。於回顧期內，由於產能利用率下降導致間接開支增加，製造間接開支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比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有所增加。

## 毛利率

毛利率乃根據包括消費稅在內的銷售成本及銷售發票總額計算。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33%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主要由於存貨減值撥回及中國消費稅減少所致，導致銷售成本增加。

於回顧期內，紅葡萄酒產品和白葡萄酒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為27%及37%(二零一七年分別為37%及31%)。



##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有關葡萄酒產品銷售的運輸及送貨費用、銷售及市場部門的薪金及相關員工開支以及其他相關開支。回顧期內，分銷成本佔本集團收入約21%（二零一七年（經重列）—21%）。分銷成本與收益比率持平是由於為維持應對市場變化及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對品牌建立及銷售和市場營銷渠道重新調整規劃的投資。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透過與當地分銷商合辦宣傳活動、平面及戶外廣告、葡萄酒晚宴、品酒活動、數碼通訊、贊助活動及展覽，以推廣及營銷王朝御苑酒堡、品牌和產品。本集團將確保本集團的宣傳策略是針對市場動態和競爭。

##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包括行政部、財務部和人力資源部人員的薪金及相關開支、折舊與攤銷開支、減值撥備以及其他相關行政費用。

回顧期內，行政費用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為22%（二零一七年—22%）。百分比於回顧期內保持穩定。

## 所得稅費用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稅。此外，派付股息亦毋須繳付該等司法權區的預扣稅。

根據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包括在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中主要是收回存貨虧損，約1,300,000港元。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在聯交所刊發的公告（「公告」）所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附屬公司」）作為原告，向一名分銷商提出民事索償，該分銷商不經既定程序取得估計銷售價值16,111,000港元及成本為7,182,000港元的本集團成品庫存（「遺失存貨」）。該公告亦透露估計銷售價值8,013,000港元及成本為2,834,000港元的部分遺失存貨乃根據與本事件有關的另一名分銷商的開出賬單並代管商品安排（「開賬單並代管安排」）。開賬單並代管安排是指本公司與單一分銷商之間的安排，即由於此單一分銷商的倉庫被拆遷，所以子公司租賃倉庫以暫存貨物。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在法律顧問及專業第三方的協助下就上述個案進行獨立調查（「調查」），就如何發生這事情上進行了解及獲取證據，並根據調查結果評估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經調查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開賬單並代管安排下就該等存貨的控制、風險及回報尚未轉出本集團，且因此本集團並無就存貨確認收入。根據調查結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遺失存貨確認存貨全面減值撥備7,182,000港元。

## 財務管理與資本運作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經營及借款的資金已存放在認可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本公司亦於宣派股息時以港元派付股息。本公司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或運用其他衍生產品。儘管本集團目前的營運並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會繼續密切監察外幣動向，以及採納適當的審慎措施。

本集團一直保持充裕的財務資源及以固定利率借貸，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利率波動財務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投資政策的目的是在於確保本集團無指定用途資金的投資，在滿足資本需求和確保流動資金的前提下，得到切實可行的最大回報。

## 業務回顧

### 銷售分析

#### A. 分銷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減少乃由於中國東部及東南部地區若干分銷商的經營環境惡化所致。本集團正對其銷售及分銷模式進行改革，以提高本集團之營運效率。改革措施包括(i)與分銷商合作，加強控制零售價；(ii)提升監控營銷費用的有效管理；及(iii)精簡目前的多層銷售及分銷結構，加強對銷售渠道的直接控制，以提高效率與效益。

紅葡萄酒的銷售繼續為本集團收入主要貢獻來源，約佔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收入約76%(二零一七年-64%)。

本集團以「王朝」品牌產銷超過100種葡萄酒產品，迎合中國葡萄酒市場不同消費者群的各項需求和喜好，其中以中檔產品為主。憑藉採用有效的產品策略以及擁有優質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本集團確信，「王朝」品牌能夠吸引精通品賞葡萄酒的消費者。此外，本集團亦透過於中國的現有分銷網絡，在中國葡萄酒市場上銷售主要由法國、意大利、德國、美國、新西蘭、智利和西班牙進口之外國品牌葡萄酒，以帶入傳統「舊世界」以及「新世界」品種，迎合僅愛好外國高檔葡萄酒口味客戶的專門市場。本集團現有超過180種進口葡萄酒產品，其品牌數量約70個。本集團相信，隨著消費者的財富及可支配收入增加，高檔王朝及進口葡萄酒產品的需求量會有所增加。本集團致力繼續於市場大力推廣該等葡萄酒，增加曝光率，提高市場份額及維持增長。

## B. 網上銷售

網上銷售在中國變得更加重要。本集團經營在線平台的在線商店天貓商城及京東商城，以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及開發新客戶群。本集團策略性地計劃並繼續為未來改善網上銷售渠道投入資源，而非開發專營零售店，以捕捉中國客戶消費行為的變化。客戶可透過該等網站隨時隨地發出訂單，購買王朝葡萄酒。雖然期內的網上銷售額微不足道，本集團對業務前景感到樂觀，是因為研究指出中國網上交易業務將於未來數年穩步增長，而且中國擁有全世界最多互聯網用戶。本集團相信網上平台不僅是王朝與消費者之間的企業對客戶交易平台，亦是本集團品牌新開展的市場推廣及宣傳渠道，因此該平台應可提升本集團電子商務業務的整體業務潛力，原因是網上銷售將跟隨海外成功電子商務業務案例而在國際上獲得進一步開拓。

## 葡萄或葡萄汁供應

生產優質葡萄酒主要取決於充足而優質的葡萄或葡萄汁的供應。目前，本集團有十多個長期的主要葡萄汁供應商，主要位於天津、山東、河北、寧夏及新疆等地區。本集團優先處理如何確保本集團擁有可靠及穩定的優質葡萄及葡萄汁供應資源以應付業務增長及擴充產能帶來的生產需要，因此本集團繼續與種植葡萄的業務夥伴積極合作，致力擴大現有葡萄園與提高規模經濟效益，以及協助彼等採用先進技術提高葡萄質量。對於超級和極為優質葡萄酒，種植葡萄的業務夥伴採取有規律之方法限制收成產出率，從而提供較優質葡萄。至於優化供應網絡，本集團亦一直物色符合質量標準的新供應商，並於發出訂單前對葡萄汁進行全面測試，該等程式保證本集團獲得優質葡萄及葡萄汁供應，亦儘量減低因收成不理想而中斷生產的影響。

## **產能**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本集團於天津釀酒廠之生產及研發設施年產能為70,000噸(約相當93,300,000瓶)。

在出售酒堡及相關設施完成後，本集團的年產能預期將由70,000噸減少至50,000噸。該預期產能足以令本集團迅速回應市場需求，為可持續盈利增長提供平台。

## **前景及未來計劃**

展望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預期將繼續面對各種挑戰和機遇。展望未來，在瞬息萬變的經濟環境下，除競爭不斷加劇外，但本集團將繼續改良組織架構及提升本集團在業務管理方面的專業能力。憑藉在葡萄酒行業的經驗，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改革及探索新的銷售渠道，以接觸更廣泛的潛在客戶群。

## **人力資源管理**

優質及盡心盡力的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於競爭市場中成功的必不可少的部分。本集團致力於凝聚員工動力，策勵他們確認並一致為協助集團完成各項業務目標作出貢獻。為此，本集團為香港及中國各級員工制定了具競爭力、符合市場慣例及行業水準的薪酬方案，並提供各種福利，包括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本集團致力於員工培訓及發展，以支援業務及個人需要，鼓勵員工參與外間的專業技術研討會及修讀其他培訓計劃及課程，冀能有助員工提升行業知識及技術，加強市場洞察力及提高商業觸覺。本集團已根據地方法律、市場狀況、行業慣例及實現本集團目標以及員工個人表現檢討及調整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尤其是以表現為基礎的花紅獎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共聘用429名員工(包括董事)(二零一七年：448名員工)。減少人手主要原因是為應對業務發展，須對內部人力資源作出調整。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員工薪金及有關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約為61,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2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由於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資源管理政策，故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維持現狀。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及短期存款為45,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100,000港元)。其充裕的財務資源及適當的現金狀況，足以應付業務發展、經營及資本開支的營運資金需求。任何新投資機會(如有)的所需資金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債務淨額為101,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400,000港元)(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而本集團權益總額則約為215,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600,000港元)，確保還債能力及本集團可持續經營的能力。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即債務淨額與資本總額(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的比率為32%(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為147,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400,000港元)，且擁有流動資金45,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1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出售酒堡及相關設施所得款項的現金及其主要股東的控股股東的持續財務支持足以支持在可見將來的營運及資本開支需要。

借款包括無抵押委託銀行借款約142,300,000港元。無抵押委託銀行借款指天津食品集團透過銀行向本集團墊付的借款142,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800,000港元)，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償還，按固定年利率5.3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5%)計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包括委託銀行借款約59,800,000港元，由附屬公司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賬面值為190,8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市值約為1,797,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7,000,000港元)。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會一直暫停買賣直至作出進一步通知為止。

## 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於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且沒有資產開支。本集團的或然負債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根據二零一五年十一月簽訂的原材料採購協議，供應商向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提出仲裁，指控其不履行義務。目前天津仲裁委員會正在考慮此仲裁。由本集團委任的外聘律師及本集團內部法律部門認為該判決很可能有利於本集團，因此未就該案件確認撥備。如有與仲裁有關的不利決定，本集團可能需要作出的潛在賠償估計約為人民幣30,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根據二零一五年五月簽署的原葡萄酒購買補充協議，供應商向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提出訴訟，指控其不履行義務。目前，天津市北辰區人民法院正在審議訴訟。由本集團委任的外聘律師及本集團內部法律部門認為，該判決有部分可能對本集團有利，因此並無就該案件確認撥備。如有與訴訟有關的不利決定，本集團可能需要作出的潛在賠償估計約為人民幣700,000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本公司董事表示有意出售附屬公司中法合營王朝葡萄釀酒有限公司(簡稱「天津工廠」)所持有的酒堡及相關設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宣布，天津工廠將根據有關中國國有資產轉讓的相關中國法律法規，通過在中國天津產權交易中心(「天津產權交易中心」)的公開拍賣出售酒堡及相關設施。建議出售和轉讓酒堡及相關設施的底價為人民幣4億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獨立第三方，天津頤養大健康小鎮建設開發有限公司(「買方」)在天津產權交易中心註冊購買酒堡及相關設施。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該酒堡有關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被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天津工廠與買方正式訂立資產交易協議，以人民幣4億元出售有關酒堡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天津工廠通過天津產權交易中心向買方收取代價人民幣4億元。截至本公佈日期，由於若干行政登記程序尚未完成，出售事項尚未完成。

###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的全部借款人民幣120,000,000元已經於到期日或之前償還。期末結束後，天津食品集團分別通過中信銀行及招商銀行向本集團授予一年期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130,000,000元的委託銀行借款，年利率為4.35%至5.35%。截至本公佈日期，上述所有借款人民幣160,000,000元已償還。

###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別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履行對股東的責任，力求透過扎實的企業管治基礎保障並提升股東的回報價值。本集團致力發掘並且制訂最佳常規，以確保優化透明度及披露事項達最佳質素。董事會一直堅持在本集團內部實行恰當的企業管治標準，確保以誠信、符合道德規範及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所有業務，同時制訂並實行及定期檢討有關監督業務的適當程序。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回顧期間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條文的資料。現有常規會定期檢討，以配合企業管治的最新常規。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成員人數少於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本公司計劃物色一名熟悉快速消費品行業之合適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而其須於葡萄酒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然而，本公司仍未成功物色有關合適人選。因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成員人數未按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公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公佈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

除該刊發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於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尚未發佈的業績公告及報告，並向核數師提供為完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的未決事項，故本集團違反了上市規則(i)第13.49(1)條／第13.49(6)條及(ii)第13.26(2)條／第13.48(1)條下的的財務申報條文，有關(i)公佈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年度／中期業績；(ii)刊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相關年度／中期報告；及(iii)召開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

##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www.dynasty-wines.com](http://www.dynasty-wines.com))及聯交所網頁登載本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dynasty-wines.com](http://www.dynasty-wines.com))及聯交所網頁。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

##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買賣，直到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於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刊發本公佈概不保證聯交所批准恢復股份買賣。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公開告知最新進展。

承董事會命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軍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孫軍先生、李廣禾先生及孫咏健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Heriard-Dubreuil Francois先生、石敬女士、Jean-Marie Laborde先生、王正中先生及Robert Luc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旺博士、楊鼎立先生及孫如暉先生。